**重庆市2019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报名简章**

根据《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2019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简章》的规定，现将重庆市2019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申请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2.具有高等专科以上学校毕业学历、或者具有会计或者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二）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申请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综合阶段**考试：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2.已取得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合格证。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1.因被吊销注册会计师证书，自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报名之日止不满5年者；

2.以前年度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因违规而受到禁考处理期限未满者；

3.已经取得全科合格者。

二、专业阶段考试免试

具有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高级经济师和高级统计师或具有经济学、管理学和统计学相关学科副教授、副研究员以上高级技术职称的人员（简称免试申请人），可以申请免予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1个专长科目的考试。

免试申请人取得免试科目资格后，免试科目长期有效，不得提出变更免试科目。

免试申请需提交资料（2份）：

1.填写《2019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科目免试申请表》（附件1）；

2.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高级技术职称证书及批准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免试申请经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审核批准后，方可免试。

三、报名程序

报名人员应当通过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网上报名系统（[http://cpaexam.cicpa.org.cn](http://cpaexam.cicpa.org.cn/)，简称网报系统）进行报名，或者通过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简称中注协）官方微信公众号进行报名。报名分为注册并填写报名信息、资格审核和交费三个环节。

**2018年没有注册过的考生都需要重新注册。**

**（一）注册并填写报名信息。**

报名人员应当于2019年4月1-4日、8-30日（网报系统开放时间为每天8:00—20:00），点击进入网报系统，按照报名指引如实填写相关信息。首次报名人员还应进行注册并上传符合要求的本人最近1年1寸免冠白底证件照片。非首次报名人员的相关信息如发生变动，应当重新填写。

无法上传照片的报名人员可在报名期间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到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进行**现场采集**。

专业阶段考试报名人员可以同时报考专业阶段考试6个科目，也可以选择报考部分科目。

符合综合阶段考试报名条件，但不能进行报名的人员，请及时联系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二）资格审核。**

1.**首次报名**人员的学历信息，原则上由网报系统根据身份证件信息链接“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认证。

**持国（境）外学历的报名人员（含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持有人）**填报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书编号，由中注协、省级注协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进行认证。

应届毕业生报名人员的学历信息认证，将由中注协于2019年8月16日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

2.持国（境）外学历的报名人员（含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持有人）填报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书编号，在报名期间携带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书、有效身份证件、毕业证书等相关材料，到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进行**现场审核**。

2.持非居民身份证（如军官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者以军校毕业学历、会计或者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作为报名条件的首次报名人员，或者网报系统无法认证学历的首次报名人员，应当在报名期间携带本人签名的报名信息表、有效身份证件、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等相关材料，到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进行**现场审核**。

3.未通过资格审核的报名人员，不符合报名条件，报名资格不予通过。

4.报名现场审核时间2019年4月12日至4月3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节假日不休）。

**（三）交费。**

1.完成报名资格审核的报名人员，以及无需进行资格审核的报名人员、应届毕业生报名人员在报名信息填写完成后，通过网上支付交纳考试报名费。交费完成视为报名程序完成。

2.所有在重庆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报名费为每科60元人民币，交费截止时间为2019年4月30日20:00。**交费手续完成后，所报考科目及相关信息不能更改，且报名费不予退还。**

3.报名人员（不含应届毕业生）完成交费手续后，可在网报系统查询个人报名状态；应届毕业生报名人员可在2019年8月19日后登录网报系统查询个人报名状态。报名资格未通过或未交费的报名人员，不能下载打印准考证和参加考试。

4.报名成功的人员请于2019年6月30日前（工作日）前往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办公室（305室）凭身份证复印件和报名表领取报名发票，联系电话:67031022。

四、考试科目和考试范围

专业阶段考试科目：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经济法、税法。专业阶段考试报名人员可以同时报考6个科目，也可以选择报考部分科目。

综合阶段考试科目：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一、试卷二）。

考试范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专业阶段考试（2019年）》（附件2）和《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综合阶段考试（2019年）》（附件3）确定的考试范围。

五、考试方式

考试采用闭卷、计算机化考试方式。即，在计算机终端获取试题、作答并提交答题结果。

考试系统支持5种输入法：微软拼音输入法、谷歌拼音输入法、搜狗拼音输入法、极品五笔输入法、万能五笔输入法。

另外，微软新仓颉输入法、速成输入法仅供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持有人使用。

六、考试时间

**综合阶段考试：**

2019年8月24日

08：30—12：00 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一）

14：00—17：30 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二）

**专业阶段考试：**

2019年10月19日

08：30—11：00   审计

13：00—15：30   财务成本管理

17：30—19：30   经济法

2019年10月20日

08：30—11：30   会计

13：30—15：30   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

17：30—19：30   税法

**由于参加会计科目考试的考生较多，2019年重庆考区会计科目安排两场考试，考生可在2019年5月15日后登录网报系统查询考试时间安排，并以准考证上载明的时间为准参加考试。**

七、准考证的下载打印

综合阶段考试考生应当于2019年8月5日至21日期间（每天8:00—20:00），登录网报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

专业阶段考试考生应当于2019年9月23日至9月30日、10月8日至10月16日期间（每天8:00—20:00），登录网报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

**请报名人员按时进行打印并妥善保管准考证。**

八、成绩认定

（一）考生答卷由中注协组织集中评阅。考试成绩经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认定后发布，考生可于2019年12月下旬登录网报系统查询成绩并下载打印成绩单。

（二）每科考试均实行百分制，60分为成绩合格分数线。

（三）专业阶段考试的单科考试合格成绩5年内有效。对在连续5个年度考试中取得专业阶段考试全部科目合格成绩的考生，颁发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合格证。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合格证由考生到专业阶段最后科目考试报考所在省级注协申领。

（四）对取得综合阶段考试科目合格成绩的考生，颁发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科合格证。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科合格证由考生到综合阶段报考所在省级注协申领。

（五）重庆地区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合格证、全科合格证的领取事宜以协会官网发布通知为准。

九、考试辅导教材

中注协根据《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专业阶段考试（2019年）》和《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综合阶段考试（2019年）》，组织编写专业阶段6个科目考试辅导教材、专业阶段和综合阶段试题汇编，以及经济法规汇编，由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考生可到重庆各书店、出版社指定的网上书店自愿购买。

十、其他注意事项

（一）报名人员应当认真阅读《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可在中注协网站“CPA考试”专栏查阅），报名完成即视为全部认同并承诺遵守上述文件。

（二）考生下载打印准考证时，应当认真阅读《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考人员考场守则》和有关考试信息，并按要求和准考证载明的考试时间参加考试。

（三）报名人员可登录<http://cpademo.cicpa.org.cn>进行考前机考练习，熟悉机考环境和电子化试题形式，开通以中注协官网通知为准。

（四）考生需要对考试成绩复核的，可在成绩发布后第5个工作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网报系统，提出成绩复核申请，由中注协根据《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复核办法》统一组织成绩复核。

（五）中注协将通过网报系统及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考试相关通知，请报名人员随时关注。

（六）重庆市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地址：重庆两江新区湖霞街6号重庆财政学校B区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401室，电话：023-67031193。



附件1：2019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科目免试申请表；

2：《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专业阶段考试（2019年）》；

3：《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综合阶段考试（2019年）》。

2019年3月20日